○○縣(市)○○漁港暫置大陸船員之漁港暫置區域複審自評表

	項	目	目	前 辨	理内	了容	自		評
- \		置大陸船員人數		人。			規劃暫	置人數	符合實
			() 年	- () 月 (日僱	用大陸	際僱用	需求,	人數未
	規劃暫置		船員_	人)	0		超過緊	急上岸	避難場
							所可容	に納人婁	处限制 。
							□不符合	實際需	求。
二、	硬體設施								
(一)廁所						□符合每	100	人應設置
			問。	一間原	所之規	見定。			
				□不符規	定。				
(二)浴室			□符合每	- 100	人應一間			
		間。	浴室之	規定。					
				□不符規	定。				
(=			設置不	に違反/	人道及	妨礙觀	□已設。	置簡易	分隔設
			瞻之分	分隔設	施(可	改以明	施。		
	(三)分隔認	三)分隔設施	顯之均	也上物画	戈 20	公分寬	□已有明	顯之地	上物。
			之紅紅	線替代	() •	告示牌	□已劃設	紅線。	
			面	j °			□未完成	設置。	
((四) 方明的	四田小供	周圍計有路燈支。	□照明足	夠。				
	四)夜間照明設備	公外		□照明不	足。				
三、	暫置區域專責管理人員					□暫置區	5域碼5	頭長度未	
						逾該港	巷碼頭絲	總長度二	
						分之一	- ,或	暂置區域	
		每日三	班			碼頭기	く域末の	分割為二	
		可 员 6 在 八员	每班	人			處以.	上者,	無須聘
							僱。		
							□已聘僱	0	
							□未規劃	聘僱。	
777 \	專人辦理暫置區域環境清 潔維護及垃圾清運計畫						□足可絲	挂持碼	頭區環境
_							清潔。		
	水件及入	一					□不足維	持。	
五、	緊急上岸避難場所	一、位	7址:_						
								5三點	第七款規
		避難場所				地板面			
						方公尺	□無法容	.納。	
			三、司	「容納_		人。			
六、	臨時停泊區							明確區	•
			(公尺 X		公尺)	□未劃定	明確區	.域。

七、暫置區域管理計畫	研擬具體管理內容如所送 資料。	□已依規定內容研擬。□尚未擬具。			
八、憨體白評結果	□符合規定。 □尚有 項未完成,擬改善如下:				

填表單位核章: